

# 燃气合同需要手续(大全7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燃气合同需要手续篇一

甲方(委托方)：

法定代表(负责)人：

营业执照注册号：

住所：

乙方(设计方)：

法定代表(负责)人：

营业执照注册号：

住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和批准的施工图设计任务书，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委托的施工图设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项目概况

1、工程项目名称：。

2、工程建设地点：。

3、工程设计规模：。

4、工程估算（概算）投资：。

## 二、设计内容、范围、技术标准

1、设计内容：。

2、设计范围：。

3、技术标准：

（9）其它：现行有关设计规范。

## 三、设计费及支付

1、设计费（含税）：

2、最终设计费以工程结算价格和实际设计户数为准：入户燃气管道设计费按元/户（入户引入管总阀门为界）计取；工业、商业用户及居民庭院燃气管网按照工程造价的%计取。

3、支付：

（2）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十五日内支付该单项工程设计费的70%，如工程在一年内不能竣工，甲方应在最终版图纸完成满一年后15日内付概算余款。

4、乙方指定下列账户为接受设计费的帐户，并对其信息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银行账户如下：

收款人：。

开户行：。

账号：。

#### 四、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一）甲方

- 1、要求乙方选派合格的设计人员进行施工图设计。
- 2、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供合格的施工图文件。
- 3、要求乙方对不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范和约定要求的设计文件限期整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工程设计规范、标准进行设计。
- 4、负责及时向乙方提供有关工程设计所需的确切资料（包括初步设计文件资料、设计任务书、用地红线图与地形图、政府有关批文与规定），并对所提交资料及文件的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
- 5、组织本施工图设计的会审，根据评审结论要求乙方进行完善补充。
- 6、负责组织设计部门与设备商之间设计条件对接会。
- 7、为方便乙方顺利完成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安全环境。

##### （二）乙方

- 1、按国家规定和约定的设计标准、规范、规程、定额进行工程设计，严格审核设计文件，并按约定的进度、质量交付设计文件。
- 2、按照设计任务书所规定的内容和深度进行设计，不得随意

更改设计内容和另立项目重复收费。

3、不得超越设计资质证书规定的等级和业务范围承接业务。

4、委派相关专业的设计人员参加施工图设计的会审、协调会议以及工程验收工作，并及时完善和优化设计方案。

5、根据甲方要求委派现场设计代表进行设计交底，配合施工，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

6、对甲方、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提出的工程设计文件中存在的问题，应及时提出处理意见或解决方案。

7、除有特殊要求的建筑材料、专用设备和工艺生产线外，乙方在设计文件中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

8、工程设计应保证工程的安全性能，满足施工安全操作和防护的需要，采用有利于环境保护、提高能效的设计方案。

9、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10、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合同项下的设计业务转委托。

## 五、设计变更

1、甲方因下列原因可以进行设计变更，甲方根据需要进行设计变更，或者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设计人应及时修改设计、出图和办理相关手续。因变更造成乙方设计文件交付日期延误的，交付期相应顺延，需返工修改设计的，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返工费。

(1) 超出设计任务书范围变更设计项目、规模、标准、条件；

(2) 提交的基础资料错误并作较大修改；

2、乙方因下列原因可以进行设计变更，因变更增加的设计费用由乙方承担。

- (1) 设计质量不符合技术标准、规范和约定要求的；
- (2) 设计遗漏、错误、设计深度不够。
- (3) 在设计任务书范围内，由于乙方原因导致需优化设计方案。

3、因一方原因造成设计变更的，变更方应提出设计变更书面申请，甲方对设计变更申请及理由进行审查批准。

## 六、保密

2、对乙方所有的技术成果权，甲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复制、重复使用。不得擅自向第三方扩散、转让。

## 七、合同变更、解除

1、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变更或解除协议应采用书面形式。

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应向对方发出书面解除通知。合同的解除不影响各方解除合同前依法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 (1) 给甲方造成损失拒不赔偿的；
- (2) 对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拒不履行的；
- (3) 擅自将合同项下的设计业务转委托；
- (4) 其它：

## 八、违约责任

- 1、甲方未按期提供有关基础资料，致使乙方无法进行设计的，设计文件交付日期相应顺延。
- 2、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设计费，每逾期一日，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3、乙方未按期交付设计文件及有关资料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设计费2%的违约金(甲方可在设计费中扣除)。
- 4、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符合约定质量和规范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设计费10%的违约金(甲方可在设计费中扣除)。
- 5、由于设计遗漏、错误等原因使工程出现质量问题，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乙方除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外，应赔偿甲方或第三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6、乙方未履行合同其他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 九、争议的解决办法

- 1、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2、如协商不成，可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提交/（仲裁机构名称）申请仲裁，适用该仲裁机构的仲裁规则，仲裁地点在/；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两份，各份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如附件与本文不一致，以本文为准；如补充协议与本文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

4、甲方下达的“燃气工程设计委托书”为本合同附件。

5、其它：/。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订日期：年月日

住所地：住所地：

联系电话/传真：联系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开户行及帐号：开户行：。

账号：

## 燃气合同需要手续篇二

甲乙双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性文件，乙方承诺燃气供应、运行、质量、安全、服务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标准，依法对特许经营区域内的管道燃气供气安全、公共安全和安全使用宣传负责。

### 6. 2燃气安全制度

乙方要加强燃气安全巡检，消除安全隐患，对危及燃气设施安全的案情应及时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同时应进行宣传、解释、劝阻和书面告知违反规定的单位或个人进行整改。对逾期不改的，书面向甲方或行政执法部门报告。甲方接到乙方报告后，应及时协调执法部门予以查处。

### 6. 3管道燃气设施安全预防

乙方应在与用户签订的供用气合同中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

### 6. 4强制保险

乙方应针对燃气设施安全、公共责任安全、用户安全购买维持适当的保险，并承担保险费用。

### 6. 5应急抢修抢险

乙方要建立应急抢修抢险救灾预案和相应的组织、指挥、设备、物资等保障体系并保证在出现事关燃气应急事故时，保障体系能够正常启动。乙方要建立管道燃气设施应急抢修队伍，提供24小时紧急热线服务。

### 6. 6燃气安全用气宣传

乙方应根据《城镇燃气设施运行、维护和抢修安全技术规程》

的标准，向管道燃气用户提供各种形式安全检查、宣传的服务，解答用户的燃气安全咨询，提高公众对管道燃气设施的保护意识。

## 6. 7影响用户用气工程的报告

乙方在进行管道燃气设施维护或改造工程时，如果是影响用户用气的工程，应当在开展工程作业前\_\_\_\_小时告知用户，并通过新闻媒体向用户和社会公众预告工程简况、施工历时、可能受影响的程度及区域等相关情况。

## 6. 8紧急事件的通知

乙方处理燃气紧急事件影响或可能影响范围较大的用户正常使用燃气时，乙方应在处理的同时报告甲方，并应以适当的方式告知受到或可能受到影响的用户。

# 燃气合同需要手续篇三

身份证号：\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宏旺、吉暖燃气壁挂炉，安装工程达成以下协议。

###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_\_\_\_\_。

2、工程承包方式：燃气壁挂炉、烟囱，由甲方提供，乙方包安装及连接辅料。

3、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安装20kw—40kw燃气壁挂炉，安装每台贰佰陆拾元整。

(注，以燃气壁挂炉连接点为标准，3米以内由乙方负责，3米以外增加费用由乙方和用户协商收取)费用按成本价收费，最终以用户验收签字的实际台数为准。

## 第二条：关于材料供给的约定

1、本工程甲方及户主供应的材料，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如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型号有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的工程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

乙方提供所需铺材必须为国标材料，并且据有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pp-r管材为\_\_\_\_\_，其它配件及管材规格以政府要求的标准配制安装。

## 第三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应严格执行国家《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并参照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由于乙方技术差及责任心不到位等自身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3、工程验收：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验收，并办理验收手续。

4、工程施工：本工程由乙方根据用户的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设计施工方案。

## 第四条：施工安全要求。

乙方必须按照安全施工规范和技术要求进行施工，采取严格的安全防范措施。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特别注意安全，杜绝一切事故。

由自身安全措施不到位或不力造成事故责任以及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如有此类情况出现，责任与甲方无关。

#### 第五条：工程付款方式，承包内容、结算的约定。

1、乙方进场后提供所需辅料厂家的银行基本账户，通过甲方的账户支付给乙方提供的账户每台安装款的20%辅材预付款，乙方安装完200台燃气壁挂炉，并完善用户及村委会的相关验收手续后支付每台60%的安装费，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付20%的安装费。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2%点税由甲方承担。

3、乙方承包内容：乙方包各用户安装壁挂炉的进气口和出气口及采暖供水、回水，给水各项连接管3米及系统所用阀门管件，烟囱打孔安装与用户暖气及供水连接，最终具备用户使用功能为乙方承包范围。

4、超出3米连接安装范围所用的材料费用，由乙方和用户协商解决，超出部分材料以市场合理价格进行收费由乙方所有。

#### 第六条：纠纷处理。

1、由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意协商，调解解决的，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可按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因气候、停电、燃气壁挂炉延误等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

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经双方确认后可以顺延。

### 第七条：其它约定

1、因乙方进入本项目施工中，因人员不足，满足不了甲方及政府所要求的安装竣工时间，甲方有权更换安装队伍或增加其它安装队伍，乙方应无条件进行配合。

2、如乙方在施工安装过程中，更换材料使用不合格材料或安装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停止乙方施工并清退出场，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附则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行转包。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合同有效期至\_\_\_\_\_

甲方：\_\_\_\_\_签字(盖章) 乙方：\_\_\_\_\_签字(盖章)

## 燃气合同需要手续篇四

供应单位(甲方)：

用气单位(乙方)：

根据《\_合同法》、《北京市燃气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供应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供用气事宜

甲方向乙方提供以规格的钢瓶充装的压缩天然气，乙方主要用途为 乙方的站区内设施由甲方负责管理。

## 第二条 供气方式

(一)供气时间：乙方每次应提前通知甲方所需压缩天然气的数量，甲方接到通知后应在 一小时内及时将乙方所需数量的压缩天然气送达合同约定的供气地点。

(二)供气地点：

(三)供气充装：甲方供应的压缩天然气应使用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技术要求的合格压缩天然气熔器进行充装。

## 第三条 供气质量

甲方应保证向乙方供应的压缩天然气气体质量和充装量均符合国家相关质量和安全技术要求。

## 第四条 供气价格及结算

(一)甲方有权按照价格管理部门批准的压缩天然气价格向乙方收取用气费用，价格为 每立方米。如遇政府价格管理部门调整压缩天然气，甲方按同幅度调整供气价格。

(二)双方结算以每次供气时甲乙双方签章确认的购气凭证和流量表为依据，并按照下面第 种方式办理：

1. 每月结算一次价款。最后一批在本合同终止时结清。
2. 甲方供气达到本合同终止时结清。
3. 其他方式

### (三) 支付方式和期限:

1、乙方应采取以下方式与甲方结算：□支票□现金□其他：。

2. 支付期限。

## 第五条 安全查验

(一) 甲方应设置安全检查人员对乙方使用的压缩天然气熔器和供气系统定期进行全面安全巡检，乙方应设置相应的验收人员。双方应互相提供安全检查人员和验收人员的身份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红章)，未经双方确认不得任意更换安全检查和验收人员。

(二) 甲方安全检查人员在每次供气时，应对乙方的供气系统和熔器进行试漏等必要的安全检查，并由甲乙双方的安全检查和验收人员进行签字确认。

(三) 乙方应在每次供气时检验熔器上出厂钢印标记、熔器检验标记和注册登记钢印代码等内容是否清晰、有效，对标记、代码有问题的熔器有权拒收。

(四) 甲乙双方应分别建立专用交易登记台帐，记录每次供气时涉及的供用气双方名称、供气时间、熔器注册登记钢印代码、甲方安全检查内容、运输企业名称、运输人员姓名和运输车辆号牌等相关信息，并由甲乙双方的安全检查和验收人员签字确认。

##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签订合同时应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燃气经营许可证、运输许可证等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所有相关复印件须加盖甲方单位公章(红章)。

(二)甲方应保证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压缩天然气和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技术要求的合格燃气熔器。甲方有权拒绝充装技术档案不在己方的熔器。

(三)甲方在每次交易时应向己方提供合法的购气凭证。

(四)甲方负责维护和保养，并对熔器安全全面负责。甲方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定期对乙方的压缩天然气供气系统和相关设备设施的使用情况进行安全检查，指导乙方安全使用压缩天然气，并应按照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定期将熔器送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五)甲方如发现乙方有违反规定使用压缩天然气、危害压缩天然气设施安全的行为时，有权予以劝阻、制止并记入用户档案，发乙方的燃气设施存在隐患的，应书面告知乙方及时消除。

(六)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格的压缩天然气。

(七)乙方有权向燃气行政管理部门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举报发现的非法违法供气行为。

(八)乙方应在具备安全正确使用压缩天然气及其设施和用气设备，并对室内燃气设施及用气设备进行日常检查。当乙方发现室内燃气设施或者用气设备异常、燃气泄漏、意外停气时，应关闭阀门、开窗通风，并及时通知甲方检查维修。

(九)乙方不得损坏、遗失或擅自转让熔器。

(十)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额、方式和期限，及时向甲方支付用气费用。

## 第七条违约责任

(一)因甲方供气质量不合格、不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供气、每次供气时未进行试漏等必要的安全检查和未定期进行巡检等原因，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二)乙方在正常使用压缩天然气的情况下，如因甲方提供熔器及其安装出现问题影响用气的，由甲方及时负责更换修理并赔偿乙方损失。

(三)乙方应按时支付用气费，逾期不支付的，甲方有权从即日起按日加收逾期支付款额 %的违约金。逾期支付达 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四)乙方违反压缩天然气安全使用管理和操作规程造成安全隐患，并拒不改正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损失的，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五)乙方损坏、遗失或擅自替换熔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连续月/日(时间)未要求甲方供气的，需书面说明原因，否则视为从第三方进气，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与此相关的责任，且有权按照熔器每月 二万 元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有权终止合同。

(七)其他违约责任：

##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因发生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核实可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有关部门调解，也可以选择下列一种方式解决。口依法向有关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 合同效力

(一)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履行期限至 年 月

(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双方也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乙方厂区内所使用的4吨燃气蒸汽锅炉(山西星辰牌)和气站的设备及锅炉和调压设备的安装和检测。购买锅炉(山西星辰牌)和调压设备由乙方购买甲方负责安装调试。其中锅炉本体(山西星辰牌)的费用及安装的费用交钥匙工程 万元整( )，燃气站内设备和燃气管线及一些配套设施 万元整( )。其中锅炉房交钥匙工程仅限于锅炉房内，锅炉房外其他费用另计(旧锅炉房内分气缸及管线延用于新锅炉房内，锅炉房、锅炉本体(山西星辰牌)及辅件基础等基建由乙方承担)。施工进场前乙方负责清理锅炉(山西星辰牌)所要使用的厂地及硬化底座燃气站区需要硬化水泥路面面积 的面积。经双方友好协商锅炉(山西星辰牌)和燃气站设施的购买和安装完毕，总计费用为 万元，双方商议达成 万元的总费用由甲方出资为乙方先行垫付，等乙方的燃煤锅炉拆完后补贴款项下来后将60万元一次性付清，付给甲方 万元内有 元的前期垫付费用，垫付款的费用总计： 万元。如补贴款项在 年 月 日还未申请下来，总计 万元的费用由乙方也就是使用方付给施工方甲方。年的 月 日如果乙方没有付给甲方施工和设备款( 万元)，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锅炉(山西星辰牌)和燃气设备，并付担每天 %的总工程款的罚金。如 年 月 日乙方一次性将所有

款付清，施工方将所有设备手续交于乙方管理。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燃气合同需要手续篇五

(合同编号： )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所拥有的店铺事宜，订立本合同。本合同以上海市房屋土地资源管理局和工商行政管理局2000年11月制定的上海市房屋租赁及商品房预租合同为范本，结合甲乙双方的实际情况，在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制定，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 一、出租写字楼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写字楼的主要情况如下：

座 落：上海市\_\_\_\_区\_\_\_\_路\_\_\_\_号(弄)\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

建筑面 积：\_\_\_\_\_平方米。

土地用 途：\_\_\_\_\_。

结 构：\_\_\_\_\_。

楼 层：本房屋所在建筑共\_\_\_\_层，本房屋位于第\_\_\_\_层，有/无电梯。

装 修 情 况：精装修房配家具和电器(清单见后)。

(简装修不配家具电器)

(毛坯房)

该房屋的房产证及平面图复印件见本合同附件(一)。

甲方已向乙方出示原件，乙方确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房地产权证证书编号：\_\_\_\_\_。

1-2 甲方作为该房屋的房地产权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告诉乙方该房屋未设定抵押。甲方作为该房屋的房地产权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告诉乙方该房屋已设定抵押(按揭)。甲方保证本租赁事宜已经抵押权人同意。若因抵押原因需要处分本房屋，双方同意按本合同第九部分解除本合同的条件的有关内容处理。

13 本房屋的产权共有人包括：\_\_\_\_\_。甲方保证所有产权共有人均同意将该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并与甲方共

同在本合同上签字确认，出租的房屋没有权属纠纷。（产权共有人以授权的方式委托甲方签字，甲方保证授权委托书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 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和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分别在本合同附件（二）、（三）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 二、租赁用途

2-1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乙方办公营业使用，乙方保证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2-2 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而未核准前，不擅自改变上述约定的使用用途。

## 三、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3-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房屋租赁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其中\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期间的时间，甲方同意该段时间做为乙方筹备和装修时间，不计入正式租期。乙方同意为该段装修时间向甲方补偿人民币\_\_\_\_\_元。

3-2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乙方需要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金等租赁条件均根据当时的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

## 四、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4-1 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角整)。

该房屋租金\_\_\_\_年内不变，自\_\_\_\_年\_\_月\_\_日起，双方同意对租金标准进行调整，具体细节由双方根据当时的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双方同意租金调整幅度在\_\_\_\_\_%范围之内。租赁期满后若乙方需要继续租赁且甲方同意，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4-2 乙方应于每月\_\_\_\_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支付的，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千分之\_\_\_\_\_支付滞纳金。

4-3 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下：乙方可以使用支票、现金支付房租。甲方收到乙方所交的房租后，应在3日内向乙方提供正式的租赁费发票。

## 五、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5-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_\_\_\_\_元。

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5-2 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等费用、房屋和设备日常维修由乙方承担。设备、房屋维修、物业管理费和其他有关费用，由甲方承担。(房屋日常费用指房屋日常发生的小的损坏所造成的维修费用，包括灯、门、

水电、燃气设施以及其他属于甲方的设施。房屋出现大的、非乙方使用所造成的损坏所造成的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包括墙体裂缝、基础下沉、房屋漏雨渗水等。）

53 双方同意由乙方负责办理本房屋的意外商业保险事宜，并承担保险费用，保险受益人为甲乙双方。保险范围包括：甲方拥有产权的本房屋、设施、家具和电器；乙方拥有的家具电器设备。若因发生意外情况如火灾等造成双方的财产损失，由双方共同向保险公司索赔。所获赔偿金按照所保险合同中所保险的内容由双方分享。

## 六、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6 -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另外，属于甲方维修范围需要进行大修时，若因维修工作对乙方的营业造成较大和较长时间的影响，甚至导致乙方完全无法营业，甲方同意在乙方受影响期间适当减少或免除乙方的租金，具体减免比例由双方根据影响时间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市政工程、道路和设施维修或公共部分维修所造成的影响不属于此范围，但双方同意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协商的方式妥善解决。

6-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2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房屋的影响。

6-4 除本合同附件(三)外，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由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及其维修责任由乙方负责。

6-5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该房屋，不擅自改变使用性质。

6-6 乙方保证不在该房屋内存放危险物品。否则，如该房屋及附属设施因此受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七、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7-1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当日内应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所规定的租金标准的倍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

7-2 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7-3 属于乙方的家具、电器等设备由乙方负责搬走。由乙方增加的装修(包括新增固定的隔墙、窗、灯具、门及其他拆卸后会损坏室内状况的情况等)乙方不得拆除，以免破坏室内的装修状况。(或由双方根据当时的实际情况协商处理)

## 八、转租、转让和交换

8-1 乙方在租赁期内，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方可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

8-2 乙方转租该房屋，应按规定与受租方订立书写的转租合同。并按规定由甲方(或甲方委托乙方)向上海\_\_\_\_\_区房地产交易中心办理登记备案。

8-3 在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8-4 在租赁期内，甲方如需出售该房屋，应提前\_\_\_\_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根据国家法律，甲方出售本房屋给第三人后，本合同继续有效。

## 九、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9-1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一) 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 (二)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 (三) 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 (四) 乙方为自然人的情况下，若在租赁期内由于乙方发生人身意外事故导致意外死亡，根据国家法律，从人道主义角度考虑，乙方的家人、法定继承人可以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也可以要求解除本合同而不必承担违约责任。
- (五) 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9-2 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的\_\_\_\_倍支付违约金；给双方造成损失的，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一方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 (一) 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_\_\_\_日内仍未交

付的；

(二)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三)在租赁期间房屋发生权属纠纷而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四)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五)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六)乙方擅自转租房屋、转让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的；

(七)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_日的；

## 十、违约责任

10-1 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拾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租金并变更有关租金条款。

10-2 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10-3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0-4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_\_个月的租金做为赔偿。

10-5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

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

10-6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个月的资金做为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 十一、其他条款

11-1 租赁期间，甲方如需抵押该房屋，应当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以折价、变卖方式处分该房屋前\_\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并且处分该房屋须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办理。

11-2 若因政府调整规划等原因发生房屋拆迁，双方同意按照政府有关拆迁的规定协商处理善后事宜。

11-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签字后立即生效。生效后的\_\_\_\_日内，由甲方负责按规定向上海\_\_\_\_区房地产交易中心办理登记备案，领取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并向乙方提供备案证明的复印件；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由甲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_\_\_\_日内，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11-4 甲方应按照国家的规定向乙方提供租赁费发票。

11-5 甲方应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政府的有关规定，在完成合同备案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负责与当地公安派出所签定治安责任保证书。乙方应全力协助办理好相关事宜。甲方也可以出具委托书，委托乙方办理相关事宜。

11-6 乙方保证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合法经营，保证不在本房屋内从事任何违反国家法令、法规的事情；乙方房屋符合消防安全条例；若乙方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损失。

11-7 若乙方在本房屋内从事违法活动而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11-8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1-9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11-10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方式解决。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国籍： 国籍：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证明/身份证号码： 注册证明/身份证号码：

产权共有人(签字)：

住址： 住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经纪机构名称(盖章)：

经纪人姓名(签字)：

经纪人资格证书编号：

附件一：该房屋的房地产证及平面图复印件

(粘贴处) (骑缝章加盖处)

附件二：该房屋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

(粘贴处) (骑缝章加盖处)

(粘贴处) (骑缝章加盖处)

## 燃气合同需要手续篇六

简易房屋租赁合同范本免费篇一：

一、租赁房屋

甲方将位于北京市 区 栋 单元四楼 门的出租给乙方做为日

常居住使用。

## 二、租赁期限

1、租期为不定期，任何一方均可解除该租赁合同，但须提前三十天通知对方。

2、如任何一方有变动居所的意向，需提前至少一个月向对方说明，否则需要支付对方(因未被提前告知而受到损失的一方)一个月的租金做为损失补偿。

3、如甲方先变动居所，不再租赁该房屋，而乙方又想继续承租该房屋的，甲方须召集房主、乙方进行三方协商，由房主和乙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甲方未召集的，须向乙方支付一个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如房主与乙方达成租赁协议且甲方的转租行为未取得房主同意导致乙方被迫搬离的，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的约定处理。

## 三、租金

1、月租金为1200元，于阳历每月的15日，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租金且为现金。

2、甲方收取租金须向乙方出具收条，未出具收条的，乙方有权不支付相应月份租金。

3、甲方不得委托第三人向乙方收取租金，否则乙方有权拒付相应月份租金，待甲方能够亲自收取租金时，乙方将累月未付租金一次性给付甲方。

4、甲方不向乙方收取任何押金。

## 四、费用负担

1、电费由甲方单方负责。

# 燃气合同需要手续篇七

液化气供应合同供应单位（\*方）：成都华都燃气有限公司

用气单位（乙方）：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就瓶装液化气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

## 一、合作事宜：

1、\*方向乙方供应符合国家标准的瓶装液化气，乙方主要用途为；

2、钢瓶数量为：；

3、供气地址为：；

## 二、价格及结算方式：

1、双方协商价格为：元/kg

2、双方协商押金方式为：；

3、因液化气市场价格有波动，\*方若进行价格调整，需提前通知乙方；

4、双方根据每次实际用气重量，现金结算；

## 三、双方权利及义务

4、\*方应保\*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液化气和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技术要求的合格液化气钢瓶。

6、乙方不得损坏、遗失或擅自替换钢瓶，否则照价赔偿；

\*方：成都华都燃气有限公司

盖章：

经办人：

联系方式：

签订日期：年月日 乙方：盖章：经办人：联系方式：签订  
日期：年月日

## 篇二：天然气供气合同正式版

\*方（用气方）：

乙方（供气方）：建德绿恒天然气有限公司

为明确供、用气双方的权利和责任，确定正常的供气程序，安全、合理的使用天然气，根据《中华\*共和国合同法》、《城市燃气管理办法》和《城市燃气安全管理规定》，经供气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 一、供气

1、供气地点：2、供气方式：乙方在\*方厂区以内lng储罐及气化装置（以下简称“装置”）通过管道输送方式向\*方供气。  
\*方无偿提供满足装置需要的建设用地，并负责做好土建工程工作。

### 二、用气参数

1、用气\*质：液化天然气。

2、用气量

3， 日均用气量 $\square\text{nm}^3$

### 三、气价

1、供气人根据用气人的用气\*质和种类，按照省\*职能部门批准的天然气价格，按5元/立方米收取天然气气费。

在合同有效期内，遇天然气价格调整时，按照调整文件执行。

### 四、装置

#### 1、装置

天然气供应所需装置设备由乙方提供，产权属于乙方，具体范围为lng装置出站

阀门逆流方向的燃气设施、设备、管道等。